

系所評鑑 107-4 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議（擴大會議）

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 年 3 月 20 日 11:00AM（接續高教深耕會議後召開）

地點：6 館 11 樓會議室

主席：林志民副校長（召集人）

委員：曾芳美教務長、王佳煌學務長、李仲溪總務長、林錕松研發長、龐金宗資訊長、
陳勁甫國際長、謝建興院長、詹前隆院長、何建德院長、丘昌泰院長、趙耀庚院長、
梁家祺主任、鄭元杰主任秘書、鐘國濱主任、謝美玉代理主任、吳紹懋主任

列席主管：資訊學院/系所－林啟芳主任、禹良治主任、王任瓚主任、林榮彬主任

人社學院/系所－鍾怡雯主任、劉宜君主任、陳冠華主任、中澤一亮主任

列席同仁：資訊學院/系所－耿慧玲秘書、陳必瑾女士、戴晶玲秘書、邱琦雯秘書、馬繼儀秘書、
人社學院/系所－徐上芳秘書、江淑貞秘書、巫安盈女士、范如君女士、李姝諍秘書、
涂麗玲秘書

通識教學部－傅金熟秘書

請假：應外系吳翠華主任

記錄：秘書室宋廣玲

紀錄內容：

壹、主席致詞（略）

貳、報告案

一、本校辦理系所評鑑 108 年 3-9 月工作事項及預定時程報告案

決定：

1. 報告內容同意備查。
2. 會後有部分單位提出，原定於 4 月 16 日（週二）召開之「校級自評執行委員會議」，因當日已安排其他會議，建議調整至 4 月 17 日（週三）上午召開，後續指導委員會議時間亦順延於 4 月 18 日召開。秘書室將於確認日期後，再行調整並發送更新之預定時程表予受評單位。

二、高教評鑑中心「大專校院自辦品質保證認定實施計畫」資料報告案

意見：

1. 自評報告書之資料準備，是否需要更新至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，可否依實施計畫書中之所述，提供 104~106 學年度之資料。
2. 請秘書室再與高教評鑑中心確認，依據高教評鑑中心意見辦理。

會後確認：

1. 高教評鑑中心之規範，資料提供範圍為實地訪評前一學期止之資料。

2. 惟元智為自辦評鑑學校，可依實施計畫書內容所述之期間準備資料。

決定：

1. 可依實施計畫書所述期間（104~106 學年度）準備資料提供評鑑委員審查，若有部分系所已更新資料至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，可於自評報告書中敘明資料呈現的期間範圍，以利評鑑委員審查參考。

2. 餘報告內容同意備查。

三、 高教評鑑中心「自辦品質保證結果認定檢核說明表（結果審）」資料報告案

決定：報告內容同意備查。

參、 討論案

一、 本週期系所評鑑 - 外部評鑑委員推薦名單討論案

意見：外部評鑑委員之召集人推派，可否於訪評前即徵詢委員意見，並完成推派。

決議：

1. 外部評鑑委員之召集人推派，將依循往例，維持於訪評當日進行。

2. 照案通過外部評鑑委員名單，後續提案於指導委員會議審議。

二、 本週期系所評鑑 - 實地訪評專員推薦名單討論案

決議：照案通過實地訪評專員名單。

肆、 散 會：11:45AM